

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本着实事求是、认真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审查意见如下：

公司使用不超过 190,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能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资金收益，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事项。

（此页以下无正文）

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烟台正海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
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查意见》之签字页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金福海

张志红

李伟金

2026年3月20日